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编号：2019-42

##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 8 名首次激励对象因离职放弃被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 74,480 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尚有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未将已获授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未行权股份共计 45,071 股。以上因离职放弃的股票期权以及因行权期限届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9,551 股全部失效。鉴于以上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并注销失效期权。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62 名调整为 454 名，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93.76 万股调整为 681.8049 万股，共注销 119,551 股失效股票期权。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董事赖德源先生为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2019-44）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调整后的《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律师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股份相关法律意见书》，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届满，鉴于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可行权期限原则上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7 日（法定禁止行权期除外）。公司股权激励行权事宜，需待自主行权审批手续办理完毕后方可实施，行权价格为 25.14 元/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董事赖德源先生为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2019-45）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律师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股份相关法律意见书》，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期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

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董事赖德源先生为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审核完成后方能披露。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18 日